

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（研究生院）法学系
2020 年法学硕士学术学位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

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市的硕士招生复试工作要求以及疫情防控形势，我系 2020 年法学硕士学术学位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。请参加我系复试的考生认真阅知如下事项：

一、考生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

1. 面试设备：一般采取双机位模式实施，考生应准备 2 个视频设备，一台设备从正面拍摄，另一台设备从考生侧后方拍摄用于监控面试环境。正面设备推荐使用笔记本电脑(或 PC+外接摄像头和麦克风)，也可使用手机。监控面试环境设备可以采用 1 部手机或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（须带有摄像头）。可根据个人情况适当安排备用设备。

2. 网络环境：网络可使用稳定高速的无线网（WIFI）或者畅通的 4G、5G 网络。

3. 地点选择：考生可在家庭、宿舍、教室、办公室等单独可封闭场所进行面试，禁止在网吧等开放性公共场所复试，房间灯光明亮，并保持安静。

4. 复试平台一般采用学信网的网络远程复试平台，使用方法另行告知。复试前我系通知考生进行测试，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。

二、考生参加网络远程面试注意事项

1. 复试前按要求安装调试好设备。复试期间考生端两台设备均要

开启摄像头，正面设备对准考生本人，监控考试环境设备从考生侧后方成 45° 拍摄，保证考生考试屏幕能清晰地被复试小组看到，同时能监控到房间人员出入情况。

2. 考生如使用手机参加复试，可采用新办流量充足的通讯卡或者合理设置手机功能，避免接入电话影响面试。同时手机应关闭音乐、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。

3. 考生应保持电话畅通，并向我系提供紧急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
4. 考生需按照我系的要求准备签字笔、白纸考试用品。

三、远程网络复试考场规则

1.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、离场、打开视频的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。

2. 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配合软件测试。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复试前务必关闭手机通话功能和退出其他应用程序登录，确保复试全程不会被其他应用程序干扰。

3. 考生必须凭本人《准考证》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4. 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整个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

他声音，考生需主动配合清洁环境核查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

5.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（以复试老师看清楚为准）。不得佩戴口罩，要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。

6.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方向，视线不得离开摄像头方向，思考时不得转头或低头。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

7. 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，复试内容不得向第三方传播。

8. 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及时与我系招生工作人员联系，确定继续、重新或者终止复试。

9. 考生有违反本考场规则第 1 至 4 项行为者，取消复试资格；有违反第 5、6 项行为者，经提示须立即改正，视情节可取消复试成绩；有违反第 7 项行为者，视情节可取消录取资格。

10. 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和学校相关考试法律法规，不得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。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、作弊考生，无论何时核查确定，一律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等严肃处理。